关于印发《2025年天津市滨海新区街镇

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》的通知

津滨财预〔2024〕95号

各街镇：

按照《中共中央组织部 中共中央社会工作部关于印发<关于破解基层治理“小马拉大车”突出问题的若干措施>的通知》（中社〔2024〕2号）及《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102号）等有关文件规定，我们制定了《2025年天津市滨海新区街镇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》，现下发你单位，请遵照执行。同时，为规范新区政府购买服务行为，各街镇要准确把握政府购买服务边界，严禁将禁止性服务事项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。逐步提高政府购买公共服务占比，严控政府购买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。

 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2025年天津市滨海新区街镇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

 目录

 2024年11月28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 天津市滨海新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11月28日印发